

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07 年 11 月份會議紀錄

一、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5 日下午 16 時 10 分

二、 地點：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

三、 主持人：李召集人孟諺

記錄：黃崇碩

四、 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五、 致贈本市道安顧問感謝狀：(略)

六、 主席致詞：

感謝兩位老師多年來擔任本市道安會報顧問，任職期間不遺餘力，積極協助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不論在交通工程改善、交通維持計畫審查，對於交通安全提昇及秩序改善等各方面，均給予市府最務實的建議及指導，再次表示感謝。

自 100 年縣市合併以來，本市交通事故 30 日內死亡人數從 368 人逐年降至 256 人，約降低 30%，整體事故防制績效良好，感謝大家的辛勞，惟本市交通環境及市民交通工具使用特性，機車駕駛與高齡者仍屬事故高風險類型，期望大家未來能再加強該易肇事族群防制作業，以保障市民行的安全。

107 年即將結束，最具台南在地特色的跨年三部曲與 108 年元旦連續假期也即將展開，請各位同仁做好萬全準備並按照交通維持計畫執行，希望假期期間的交通得以順暢、平安，並期許明（108）年本市交通安全工作能做得更好，再次感謝大家。

七、 專案報告：

（一）「打造智慧交通，守護安全台南」專案報告

工程小組報告(交通局)：(略)

林執行秘書：

1. 交通工程應適時配合現場環境、民眾使用情形及實際交通流量，做號誌時相的調整以提升本市交通效率。
2. 交通局應對市區號誌及交通狀況隨時掌握，對於設施維護及損壞能夠立即反應，以維護民眾交通安全。

主席裁示：

1. 本市於 105~107 年間共設置 8 處標線型人行道，為強調行人路權，請交通局持續觀察其他縣市標線型人行道與交通軟質桿的配合施作成效，並可依據本市需求進行相關工程。
2. 請依據林執行秘書建議，隨時掌控本市號誌設備與交通狀況並及時處理各類問題，以維持交通順暢。
3. 感謝工程小組簡報。准予備查。

(二)「本市歷年道安工作執行績效簡報」專案報告

工程小組報告(交通局)：(略)

主席裁示：

1. 本市自縣市合併以來，A1 人數及 30 日內死亡人數雖逐年下降，但相對其他六都仍偏高，請各小組持續各項防制作為以減少事故人數。
2. 感謝秘書組簡報，准予備查。

八、本會報工作報告事項：(詳會議資料)

(一)本會報「事故防制工作圈」於 107 年 12 月 5 日召開 11 月份會議，共初審提案 3 案，重點摘要說明如下：

初審提案 1：依據「臺南市使用道路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審議作業要點」，綜管小組 107 年 10 月 16 日至 107 年 11 月 15 日期間審查通過之交維計畫書，經工作圈會議決議，提報大會准予備查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初審提案 2：台 3 線 353K+849~365K+400 路段彎道道路線形標準未符現況速限，擬將目前速限 40 km/hr 調降為 30km/hr 檢討案，提請審議。

工程小組報告(五工處曾文工務段)：(略)

主席裁示：

1. 請曾文工務段依據工作圈會議決議向沿線居民進行宣導。
2. 本案同意審查通過。

初審提案 3：本市安南區環館路 358 巷(翡翠森林社區出入口)分隔島開缺口一案，提請審議。

工程小組報告(交通局)：(略)

林執行秘書：

環館路現況車流量有限，且出入車輛多為社區住戶，建議請交通局調查當地車流量及交通狀況，評估分隔島開缺口的可行性再提會審議。

交通局：

未來亞太棒球村開幕後，車輛經由慢車道出入將導致車流壅塞及社區民眾出入不便，建議將棒球村與停車場出入口納入考量，並請工務局協助設置號誌化路口。

林顧問佐鼎：

1. 本案若要打開分隔島缺口，需要一併打開中央分隔島及兩側的快慢分隔島以讓對向小客車出入，考慮行車安全須配合號誌管控。
2. 本基地於 103 年交通影響評估審查時未提及分隔島開設缺口，且兩側已有替代性出入口，非必須由環館路進出。
3. 此一路段行車速度較快，若開放分隔島缺口，讓民眾由此缺口出入會影響行車安全。

主席裁示：

1. 考慮當地居民出入便利性，請交通局調查當地車流量及交通狀況，並評估分隔島開缺口的可行性方案再提會審議。
2. 請工務局協助將亞太棒球村區域工程也一併納入規劃，如果未來停車場出入動線規劃與居民出入動線有衝突，請相關單位務

必與當地居民及民代溝通協調。

九、 107 年 10 月份道路交通事故及機動車輛統計資料分析：(詳會議資料)

秘書組報告：(略)

主席裁示：洽悉，准予備查。

十、 院頒「道路交通改進方案」暨「安全大臺南」工作計畫 辦理情形與執行成果：(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洽悉，准予備查。

十一、 臨時動議：

編號 1：「租用遊覽車使用應注意重要安全規定事項」宣導：

監理小組報告：(詳如附件)

主席裁示：

1. 相關宣導事項請各單位注意並配合辦理。
2. 本案准予備查。

十二、 兼召集人結論：

首先感謝各與會單位出席本次道安會報，因生命寶貴，關於民眾交通安全課題，請各相關單位列為最重要議題執行，降低交通事故。

十三、 散會：下午 5 時 30 分。